

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监督法律实施，惩罚犯罪活动，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侦查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民事审判活动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110.5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991.9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9.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1.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7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7%。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17.8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61%。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28.89 万元，降低 2.54%，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俭，财政拨款收入压缩；**二是**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 支出总计 815.0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66.8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7.2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9.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1 万元。

2. 项目支出 348.2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2.73%。主要包括办案装备购置和办案业务费及司法救助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07.73 万元，降低 11.67%，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俭；二是地方绩效奖暂未发放。**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295.43 万元。

主要是部分项目未实施完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78.83 万元，增长 36.39%，主要原因：**一是地方绩效奖未发放。**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1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07 万元，项目支出 348.2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2.13 万元，减少 10.16%，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俭；二是地方绩效奖暂未发放。**与年初预算相比，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9%，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4.3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万元，占 1.43%；公共安全支出 709.57 万元，占 87.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7 万元，占 4.37%；卫生健康支出 26.12 万元，占 3.21%；住房保障支出 31.43 万元，占 3.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万元，具体包括：

(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63 万元。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财政明确，发生国家赔偿时，申请国家赔偿款指标。

2. 公共安全支出 709.57 万元，具体包括：

(1) 行政运行 372.95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个人及家庭的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中的法检绩效奖，未纳入年初预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2 万元，主要是办案业务经费及业务装备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结转下年。

(3)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 万元，年初预算没安排。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7 万元，具体包括：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的采暖补贴、独生子女奖励费、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有结余。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有干警退休。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12 万元，包括：

(1) 行政单位医疗 25.90 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等支出，完

成年初预算的 87.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有干警退休。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 31.43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31.43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普调工资。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无此项资金。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无此项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7.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3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2021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2021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2021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3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

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40%，主要是厉行节俭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和车保险及油耗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6.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1.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84.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2 万元，降低 38.34%，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预算，厉行节俭。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讯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金额 810.53 万元，自评平均分 79.49 分。

（2）部门评价情况。

无。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414000南平市龙溪区人民法院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810.5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810.53															
年度重点工作	工作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完成情况									
	主要对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旧管线、设施等进行维修改造,以确保大楼安全运行。	检察院“两房”维修改造经费	0	0	0.00%	4.4	0	良好									
	保障检察院业务技术、业务综合保障装备、司法警察装备,为履行工作职责提供硬件支撑。	检察院系统装备购置	21.96	21.88	99.67%	4.4	4.38	良好									
	主要保障人民检察院用于日常办公、业务活动方面的经常性开支。	公用经费项目	66.05	59.35	89.87%	4.4	3.95	良好									
	主要保障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工资性支出。	人员类项目	582.89	496.71	72.25%	4.4	3.17	良好									
	保障辅助人民检察院日常办案的临时人员经费支出,辅助业务及行政部门顺利完成工作。	检察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	0	0	0.00%	4.4	0	良好									
	保障检察院经常性办案、开展公益诉讼、检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等工作顺利完成。	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	113.91	60.91	53.47%	4.4	2.35	良好									
	主要是保障人民检察院涉密网、专网、外网等网络畅通,保障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行。	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22.84	22.84	100.00%	4.4	4.4	良好									
	开展检察院工作网站建设,信息资源共享等应用搭建基础网络传输平台。	信息化项目升级改造经费	26.00	19.9	76.53%	4.8	3.67	良好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各类法律业务工作营造公平公正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指标名称	数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指标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案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推进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3.5	3.5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完成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36.5	0	1.8	0	1.168	部分项目本年未执行完毕,结转下年执行,部分结余结转下年,未能支付出去,即决算与实际执行存在出入。				经费保障:1、预算工作要更加精细,减少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的出入;2、注重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编制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管理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0.9	0.7	0.63					
				内部控制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0.9	0.7	0.63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利用率	-	100	%	90	0.9	0.7	0.63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法律法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10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变动率	<=	0	%	-0.5	1	1.6	1.6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1.6	1.6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0	%	15	0	1.8	0		0	由于车补超标,及新进人员补领车补,此款项目在预算中未有安排,本年追加指标,导致指标未完成。			
社会效益	政治效益	新媒体宣传提升检察影响力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5	5						
			两微一端推送检察工作动态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标(含)	100%-80%	1	5	5					
	社会效益	国家赔偿资金支付完成率	完成率	>=	100	%	100	1	5	5							
可持续性			检察长亲自承办案件数量	>=	1	件	1	1	5	5							
自评得分											79.4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赔偿方面的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10.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2.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5.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7.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95.43
	30			61	
总计	31	1,110.52	总计	62	1,11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2.71	991.94					0.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63	1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9.98	859.21					0.77
20404	检察	855.98	855.21					0.77
2040401	行政运行	508.61	507.84					0.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37	347.3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	4.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2	45.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92	45.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6	4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48	38.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48	38.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6	38.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0	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0	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0	36.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5.09	466.84	348.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63		1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34	373.72	336.62			
20404	检察	706.34	373.72	332.62			
2040401	行政运行	373.72	373.7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2		332.6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		4.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7	3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7	35.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6	3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2	26.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2	2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0	25.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3	3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3	3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3	3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63	1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09.58	709.5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57	3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12	26.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43	3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1.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4.32	814.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7.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5.43	295.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7.8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9.75	总计	64	1,109.75	1,10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4.32	466.07	348.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		11.6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1.63		1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9.57	372.95	336.62
20404	检察	705.57	372.95	332.62
2040401	行政运行	372.95	372.9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2		332.6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		4.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7	3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7	35.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6	3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2	26.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2	2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0	25.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3	3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3	3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3	3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4.32	30201	办公费	9.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4.5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6	30206	电费	8.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1.76	公用经费合计					84.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7.40	17.3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40	17.3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0	17.3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